

##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注函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7月23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《关于对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（中小板关注函[2018]第263号，以下简称“关注函”），该函对控股股东质押股权等有关事项表示高度关注，要求公司认真核查有关事项并在2018年7月31日前做出书面说明及对外披露。

公司收到《关注函》后非常重视，第一时间向控股股东上海臻禧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陈继先生等相关方进行函证。由于《关注函》相关回复内容尚需进一步完善及补充，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《关注函》回复工作。经申请，公司将延期披露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注函》回复内容。公司争取尽早完成回复工作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18年8月1日